

证券代码：300416

证券简称：苏试试验

公告编号：2020-051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Sushi Testing Group Co.,Ltd.

（注册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中新科技城唯亭镇科峰路18号）

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住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〇二〇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试试验”、“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 2020 年 7 月 17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募集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报告书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同。

第二节 本次可转债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苏试转债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306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31,000.00 万元（310.00 万张）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31,000.00 万元（310.00 万张）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0 年 8 月 17 日

七、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九、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三节 绪言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1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了3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1,000.00万元。发行方式为向股权登记日（即2020年7月20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1,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708】号”文同意，公司3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8月1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试转债”，债券代码“123060”。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已于2020年7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Sushi Testing Group Co.,Ltd
股票简称:	苏试试验
股票代码:	300416
法定代表人:	钟琼华
成立时间:	2007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	20,336.629万元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中新科技城唯亭镇科峰路18号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邮政编码:	215122
电话号码:	0512-66658033
传真号码:	0512-66658030
董事会秘书:	陈英
互联网网址:	www.chinasti.com
电子信箱:	sushi@chinasti.com
经营范围:	力学环境试验仪器、气候环境试验设备、综合环境试验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维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与可靠性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咨询；材料试验检测；传感检测与控制系统、动态信号分析系统、振动测试与控制系统、环境检测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其他机电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670145129U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变化情况

(一) 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原名苏州苏试试验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试有限”），注册资本为 3,200 万元，由苏州试验仪器总厂和苏州润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3,000 万元和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 93.75% 和 6.25%。

2011 年 9 月 11 日，经苏试有限股东会决议，以截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22,840,758.05 元为基准，按照 1: 0.3834 的比例折合为 4,710 万股，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发起设立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20 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1）082 号）对本次整体变更出资事项予以验证。

201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32059400000544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的发起人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苏州试验仪器总厂	3,000.00	63.69%
张俊华	310.00	6.58%
元风创投	300.00	6.37%
鸿华投资	300.00	6.37%
润安投资	200.00	4.25%
启迪新业	200.00	4.25%
创元创投	200.00	4.25%
铜陵鸿鑫	110.00	2.34%
钟琼华	28.00	0.59%

陈英	15.00	0.32%
陈晨	14.00	0.30%
赵正堂	14.00	0.30%
周斌	10.00	0.21%
武元楨	9.00	0.19%
合计	4,710.00	100.00%

（二）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时的股本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3号《关于核准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7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4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23.6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4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5,623.6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0日汇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支行的7324410182600151587账户7,500.00万元、汇入交通银行苏州园区支行的325605000018010344788账户5,559.00万元、汇入工商银行苏州留园支行的1102021029000700667账户2,564.60万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336.64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286.9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衡验字（2015）0000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总股本由4,710万股增加至6,280万股。

2015年1月22日，公司A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简称为“苏试试验”，股票代码为“300416”。

（三）公司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上市后，经权益分派、发行新股等引致的股本变化如下表所示：

首发后股本	6,280万股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股本变动数量 (万股)	变动后股本(万 股)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发行新股等情况	2016年5月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280.00	12,560.00
	2018年7月	非公开发行股份	997.7527	13,557.7527
	2020年5月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778.8763	20,336.6290

变动详情如下：

1、2016年5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6年3月28日、2016年4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该次转增后，总股本由6,280万股增至12,560万股。

2016年5月18日，公司完成了登记手续，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2017年11月14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7）00139号）对公司注册资本予以验证。

2、2018年7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9月8日、2017年3月29日、2017年4月5日、2017年8月28日、2017年11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6年9月26日、2017年9月18日、2017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8年1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万股新股。

2018年6月15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800043）号），公司已经收到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9,977,527.00元。

2018年7月18日，公司在完成了登记手续，领取了营业执照。

3、2020年5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0年4月9日、2020年4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该次转增后，总股本由13,557.7527万股增至20,336.629万股。

2020年6月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044号）对公司注册资本予以验证。

2020年6月9日，公司完成了登记手续，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三、发行前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为203,366,290股，股本结构如下表：

股权性质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07,500	0.74%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507,500	0.7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01,858,790	99.26%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01,858,790	99.26%
三、股份总数	203,366,29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1	苏试总厂	86,100,000	42.34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60,788	4.50	基金、理财产品等	-

3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701,102	2.31	基金、理财产品等	-
4	苏州鸿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64,800	2.10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臻远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99,185	1.92	基金、理财产品等	-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56,262	1.70	基金、理财产品等	-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05,400	1.63	国有法人	-
8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202,134	1.57	境内非国有法人	-
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2,754,177	1.35	基金、理财产品等	-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三年封闭运作丰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33,361	1.29	基金、理财产品等	-
合计		123,477,209	60.72	-	-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环境试验设备及解决方案提供商，致力于环境试验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环境与可靠性试验服务。

公司属于试验机领域内的高端装备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各类力学、气候及综合环境试验设备，用于模拟振动、冲击、跌落、碰撞、温度、湿度等力学、气候及综合环境条件，以考核工业产品质量可靠性，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汽车、轨道交通、航空航天、船舶等众多领域。

此外，公司以环境试验设备生产制造技术和研发技术的优势为依托，为客户提供从试验设备需求到试验方案设计及试验服务的一体化环境与可靠性试验服务解决方案。公司建有国内先进的专业第三方环境与可靠性实验室，具有计量认证证书（CMA）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试验范围涵盖力学环境与可靠性试验、气候环境与可靠性试验、温度/湿度/振动复合环境试验等产品环境与可靠性试验、电磁兼容试验、材料性能测试、软件测评等主要项目。

公司试验设备及服务的应用范围非常广泛，下游客户主要分布在我国电子电器、轨道交通、汽车、航空航天、特殊行业、仪器仪表等行业领域的企业，并包括国内外知名的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与升级，以及工商服务业对产品质量安全及可靠性要求的不断提升，未来公司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空间。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苏试总厂，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试验仪器总厂
法定代表人：	钟琼华
成立日期：	1980 年 11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类型	股份合作制
公司住所：	苏州高新区鹿山路 369 号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机电产品；对外投资，资产管理。
董事：	钟琼华、陈晨、武元桢、邵启人、陈英、赵正堂、倪建文
监事：	崔开其
股权结构：	<pre> graph TD A[钟琼华] --- B[34.13%] C[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 --- D[10%] E[陈晨] --- F[6.58%] G[武元桢] --- H[6.35%] I[邵启人] --- J[5.51%] K[陈英等67名股东] --- L[37.43%] B --- M[100%] D --- M F --- M H --- M J --- M L --- M M --- N[苏试总厂] </pre>

控股股东的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额	净利润
2019 年	16,597.44	2,751.60	2,787.04

以上数据经苏州瑞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钟琼华先生系苏试总厂的第一大股东，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钟琼华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

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进苏州试验仪器厂工作，先后担任技术科设计员、副科长、科长，副厂长等职务；1998年起任苏试总厂董事长、厂长、党委书记；2008年2月起任苏试总厂董事长；2007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苏试总厂董事长，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第五节 本次可转债发行情况

一、本次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本次发行分别经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可转债上市已经 2020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下发的《关于核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11 号）核准。

综上，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履行了《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31,000.00 万元（310 万张）。

2、向原股东发行的数量和配售比例

原股东共优先配售 2,328,638 张，即 232,863,8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75.12%

3、发行价格

按票面金额发行，100 元/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

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

5、募集资金总额

人民币 31,000.00 万元。

6、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即 2020 年 7 月 2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1,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7、前十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及其持有量

截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前 10 名债券持有人明细如下表所示：

名次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总发行量比例（%）
1	苏州试验仪器总厂	1,312,422.00	42.34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638.00	4.50
3	苏州鸿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008.00	2.10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臻远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435.00	1.92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684.00	1.70
6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509.00	1.53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三年封闭运作丰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464.00	1.24
8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27,694.00	0.89
9	#卢金泉	18,596.00	0.60
10	陈狄明	17,529.00	0.57

8、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

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 778.42 万元，具体包括：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566.04
律师费	47.17

审计及验资费	61.32
资信评级费	23.58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	80.31
合计	778.42

三、本次发行的承销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 31,000.00 万元，原股东优先配售 2,328,638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75.12%；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最终配售 765,843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4.70%；东吴证券包销可转债的数量为 5,519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0.18%。

四、本次发行资金到位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31,0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 600.00 万元后的余额 30,400.00 万元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077 号”《验证报告》。

五、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电话：0512-62601555

传真：0512-62938812

保荐代表人：张玉仁、汤鲁阳

项目协办人：吴辉

项目经办人：吴昺、鲍昶安、申凌芳、孙荣泽、薛文彪、程蒙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顾功耘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联系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999

经办律师：何年生、邵潇潇

（三）审计机构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余瑞玉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商业广场商务楼 B 座 19-20 楼

联系电话：025-84711188

传真：025-84724882

经办注册会计师：史文明、金炜、苏娜

（四）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文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联系电话：0755-82872897

传真：0755-82872090

经办人员：邓艰、钟继鑫

第六节 发行条款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分别经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下发的《关于核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11 号）核准。

2、证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发行规模：31,000.00 万元人民币。

4、发行数量：310 万张。

5、上市规模：31,000.00 万元人民币。

6、发行价格：按面值发行，100 元/张。

7、募集资金量及募集资金净额：本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1,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302,215,766.76 元。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31,000.00 万元（含 3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验室网络扩建项目	25,000.00	21,908.00
	其中：苏试试验北方检测中心项目	15,000.00	13,000.00
	苏州苏试广博环境可靠性实验室有限公司武汉实验室建设项目	10,000.00	8,908.00
2	补充流动资金	9,092.00	9,092.00
	合计	34,092.00	31,000.0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总投资金额的，不足部

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予以置换。

9、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苏州民治路支行	552174891166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苏州留园支行营业部	1102021029000941044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1,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310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7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即 2020 年 7 月 21 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

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3.86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

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Q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申请转股的转股数量，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剩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2%（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二、（二）、11、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即 2020 年 7 月 2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1,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

（1）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0 年 7 月 20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

规禁止者除外)。

(3)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0日, 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5243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并按 100 元/张转换成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15243 张可转债。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拟修改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③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④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⑤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⑥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⑦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董事会提议;
-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③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2)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①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应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通知。会议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a.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召集人及表决方式；

b.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c.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d.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e.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内容要求以及送达时间和地点；

f.召集人名称、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g.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31,000.00 万元（含 3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实验室网络扩建项目	25,000.00	21,908.00
	其中：苏试试验北方检测中心项目	15,000.00	13,000.00
	苏州苏试广博环境可靠性实验室有限公司武汉实验室建设项目	10,000.00	8,908.00
2	补充流动资金	9,092.00	9,092.00

合计	34,092.00	31,000.00
----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总投资金额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予以置换。

18、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债券评级及担保情况

公司聘请中证鹏元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中证鹏元将对公司本次可转债每年公告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第七节 发行人的资信及担保事项

一、 本公司最近三年债券发行及其偿还的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对外发行债券的情形。

二、 本次可转债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经中证鹏元审定，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三、 公司商业信誉情况

最近三年与公司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不存在严重的违约现象。

四、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第八节 偿债措施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的主要偿债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0.3.31/ 2020年1-3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3	1.06	1.90	1.48
速动比率（倍）	0.90	0.82	1.50	1.0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33%	58.40%	39.90%	42.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70%	60.98%	45.15%	49.07%
利息保障倍数（倍）	0.96	8.83	11.56	1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139.55	8,288.90	7,747.58	5,788.46
流动比率（倍）	1.23	1.06	1.90	1.48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8倍、1.90倍、1.06倍和1.23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09倍、1.50倍、0.82倍和0.90倍。2019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主要系公司流动负债中的短期借款、其他应付股权收购款增加较多。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2.82%、39.90%、58.40%和55.33%，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有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新设和收购子公司投入逐渐增加，存在进一步的资金需求，导致银行借款逐年增加。2018年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7.22倍、11.56倍以及8.83倍，公司利息保障倍数逐年下降但仍处于高值，表明公司有足够的盈利来偿还借款利息，有利于公司保持较强的债务融资能力。公司利息保障倍数逐年下降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2020年1-3月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0.96，主要受到一季度业绩的影响，具体详见本公告书第九节之二、“4、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

公司资信良好，按时归还各项银行贷款，无逾期未归还的银行贷款，无展期及减免情况。公司采取谨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以确保足够的货币资金及流动性来源，主要包括维持充足的货币资金、通过足够的银行授信保证能随时取得银行信用卡贷款。公司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良好，公司经营现金支付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小。总体来看，公司偿债能力有所保障，偿债风险较小。

第九节 财务会计资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天衡会计师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天衡审字【2018】00230 号、天衡审字【2019】00335 号和天衡审字【2020】0027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 年 1-3 月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报告期内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审计报告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及相关内容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审计报告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1,200,823,286.14	1,330,590,295.08	1,002,512,785.81	661,332,207.94
非流动资产	910,376,167.75	925,770,807.95	468,753,711.93	393,241,359.94
资产合计	2,111,199,453.89	2,256,361,103.03	1,471,266,497.74	1,054,573,567.88
流动负债	976,464,466.90	1,260,212,356.56	528,627,943.69	447,296,662.27
非流动负债	191,572,677.84	57,553,447.84	58,372,534.71	4,268,552.35
负债合计	1,168,037,144.74	1,317,765,804.40	587,000,478.40	451,565,214.62
股东权益合计	943,162,309.15	938,595,298.63	884,266,019.34	603,008,353.26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77,417,042.16	788,095,511.91	628,896,454.79	490,916,514.99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利润	-334,238.69	118,249,668.21	99,631,172.97	80,984,301.42
利润总额	-284,980.48	117,811,673.85	99,576,992.01	81,027,760.07
净利润	-241,708.91	102,401,225.09	85,953,472.92	69,530,963.47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95,534.00	82,889,039.77	77,475,808.65	57,884,64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92,423.80	-238,748,877.49	-132,179,281.68	-166,884,52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943,811.66	201,436,058.26	272,471,877.23	113,995,227.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701,225.58	43,995,462.10	217,897,521.12	4,860,004.61

4、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7,741.70万元和-116.8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30.39万元。从历年经营情况来看，公司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比重较小，净利润占全年比例相对更小，上市以来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一季度	2018年度 一季度	2017年度 一季度	2016年度 一季度	2015年度 一季度
营业收入	12,941.98	11,027.59	7,428.14	5,673.56	3,971.65
占全年比重	16.42%	17.53%	15.13%	14.39%	1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58	247.50	-147.47	-36.30	179.80
占全年比重	3.91%	3.44%	-2.41%	-0.67%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08	167.47	-219.41	-62.04	-5.41
占全年比重	2.43%	2.76%	-3.97%	-1.24%	-0.12%

根据上表，公司历年第一季度业绩呈现微利，部分年份亏损的现象。因此，

公司的经营规律和特点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出现亏损的最主要因素，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未与历年经营情况出现重大背离。

此外，新冠疫情对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存在一定不利影响，具体体现为：公司及子公司自2020年2月10日起陆续复工，试验设备方面，由于公司无法安排人员至客户现场安装调试，试验设备确认的销售收入下降；试验服务方面，由于部分客户无法将产品送达实验室现场，公司各实验室子公司开工率不足。但前述影响主要是较往年扩大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亏损金额，并非导致发行人业绩盈亏变化的最主要因素。目前，公司已全面恢复正常运转，2020年4月公司经营业绩大幅回升，当月实现盈利，因此，新冠疫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中的建设项目为实验室网络扩建项目，建成后为客户提供试验服务，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亏损并非市场因素导致，因此未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随着全国全面复工复产，新冠疫情亦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预告

基于公司已实现的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44,688 万元至 51,072 万元，同比上升 40%至 60%；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53 万元至 5,253 万元，同比上升 30%至 50%；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23 万元至 4,343 万元，同比上升 20%至 40%。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重庆四达和上海宜特两家子公司纳入今年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所致，去除该因素后，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基本持平。

前述数据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承诺。若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初步预测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影响

如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股，按初始转股价格计算，则公司股东权益增加 31,000.00 万元，总股本增加约 1,299.25 万股。

第十节 本次可转债是否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公司本次可转债不参与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募集说明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下列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 1、主要业务发展目标发生重大变化；
- 2、所处行业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
- 3、主要投入、产出物供求及价格重大变化；
- 4、重大投资；
- 5、重大资产（股权）收购、出售；
- 6、发行人住所的变更；
- 7、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 8、重大会计政策的变动；
- 9、会计师事务所的变动；
- 10、发生新的重大负债或重大债项的变化；
- 11、发行人资信情况的变化；
- 12、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十二节 董事会上市承诺

发行人董事会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之日起做到：

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2、承诺发行人在知悉可能对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买卖活动；

4、发行人没有无记录的负债。

第十三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保荐机构相关情况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0512-62601555

传真：0512-62938812

保荐代表人：张玉仁、汤鲁阳

项目协办人：吴辉

项目经办人：吴昺、鲍昶安、申凌芳、孙荣泽、薛文彪、程蒙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苏试试验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苏试试验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东吴证券同意推荐苏试试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3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3日